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公司董事罗才华先生、何进女士、余子毅先生、孙宏图先生、独立董事陈全世先生、向旭家先生、贺辉娥女士以通讯方式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规划，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东莞市桥头镇大洲社区桥常路(大洲段)429 号 B 栋”变更为“东莞市桥头镇桥新西二路 10 号万金工业园区 10 号楼 108 室”。修订《公司章程》对应条

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公司章程》修订事项的工商登记备案事宜，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变更注册地址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情形为准。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及《公司章程修正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在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仙月环路与万富路交叉口公司 1 号门综合楼 107 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8）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